

苗栗縣政府 104 年第 27 次縣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4 年 7 月 7 日上午 8 時

地點：本府 A 棟大樓 401 會議室

主席：徐縣長耀昌

出席人員：

副 縣 長 鄧桂菊 秘 書 長 葉志航^假 參 議 林茂景

參 議 陳錦俊^假 參 議 黃國樑 參 議 宋泳儀

消 保 官 巫志偉 機 要 秘 書 涂榮輝 簡 任 秘 書 許淑娥

簡 任 秘 書 賴鈞敏 秘 書 陳文彬 秘 書 黃宏義

水利處處長 楊明鏡 民政處處長 徐炳南 財政處處長 徐榮隆

勞社處處長 蔡貴香 工務處處長 蔡政新^代 教育處處長 劉火欽

計畫處處長 江和妹 農業處處長 許滿顯 地政處處長 陳斌山

原民處處長 范陽添 人事處處長 李高木 工商處處長兼
工策會總幹事 李政峯

政風處處長 邱宏達 行政處處長 張錦榮 主計處處長 陳榮貴

衛生局局長 彭基山^代 警察局局長 王嘉衡 稅務局局長 林明洋

國際文化觀
光局局長 邱蓬新 環保局局長 劉伯舒 消防局局長 徐新淵

苗北藝文中
心總監 吳博滿 台北辦公室
主 任 王錦芬 肉 品 市 場
總 經 理 李乙廷

列席人員：湯惠琴 徐春梅

記錄：湯好娟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報告本府 104 年 6 月 30 日縣務會議紀錄。

二、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繼續辦理情形報告。

- (一) 有關新北市八仙樂園粉塵爆炸燒傷事件，感謝相關局處即時掌握本縣籍受傷人員名單，並由副縣長代表本人前往關懷慰問，後續仍請勞社處、衛生局主動提供傷者必要協助；嗣後本府舉辦各項活動應記取教訓，嚴禁使用可燃性細微粉末，並做好各項安全防護措施。

主席：繼續列管。

- (二) 聯合報 6 月 29 日願景在地專題報導本縣八大不合理工程、號誌、標線乙案，請工務處、原民處儘速會同相關單位辦理會勘研謀改善對策，以維用路人安全。

主席：繼續列管。

- (三) 各單位業管各項公共設施毀損修復工程，應嚴格掌控修復時效，確保民眾使用安全，針對已公開行程辦理會勘之案件尤應密切追蹤執行進度，以免落人口實，質疑縣府執行力。

主席：解除列管。

- (四) 配合教育處推動建置雲端圖書館計畫，請各單位未來編印各項政府出版品，應責成承商交付電子檔，並授權公立雲端圖書館使用，以充實本府雲端圖書館藏書；另請計畫處於各單位申請政府出版品 ISBN 編號時，一併追蹤列管是否已提供電子檔予教育處上架使用。

主席：解除列管。

- (五) 102-104 年歷次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繼續辦理情形。

主席：繼續列管。

1. 為表本府維護食安決心，請權責單位務必全力查處並儘速依規銷毀。

2. 請工商處協助誠健公司重塑企業形象及後續營運。

三、勞社處報告：為鼓勵勞工朋友走出戶外擁抱健康，增進親子互動，辦理「苗栗縣 104 年度勞工親子蝶古巴特 DIY 活動」，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四、環保局報告：為維護環境整潔，提昇本縣觀光品質，本局訂於 104

年7月9日(四)及10日(五)配合縣府相關單位執行第88及89次「苗栗縣觀光景點沿線道路環境整頓大執法」計畫，針對沿線道路違規設攤、障礙物、招牌廣告、樹立廣告、張貼懸掛噴漆等廣告定著物，依法取締或拆除，並進行道路清理維護工作案，報請公鑒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環保局長：因颱風來襲，第88及89次環境整頓大執法計畫，更訂於7月16日(四)及17日(五)辦理。

貳、討論事項：無。

參、意見交換：

一、副縣長：

1. 感謝工作同仁辛勞付出，請各局處長抽空至各場館給予同仁勉勵；亦請所有同仁持續鼓起熱忱，詳實記錄工作日誌，落實滾動式修正，做好口碑行銷！
2. 各場館務必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(AED)、加強場館工作人員安全、救護訓練；責成委外清潔人員加強環境清潔、清掃時放置警示立牌，提醒遊客注意，以免發生危險。
3. 為了解民意需求並提供即時回應及貼心服務，力求達到「一個留言、全面服務」的便民目標，請各單位務必即時關注「苗栗縣1999服務讚」、「苗府這一家」等社群網站相關訊息。

二、主席：

1. 再次感謝同仁辛勞付出，為本府積極開源；請持續加強工作人員服務品質及環境整潔，另請權責單位依規敘獎。
2. 各單位對權責業務應主動積極推動，如涉跨局處者，應秉持「寧可撈過界，勿推諉卸責」之精神勇於任事。對業務分工及資源整合，各主管應內部協調妥處避免單位間互相推諉卸責，影響本府行政效率。

肆、主席指示：

- 一、今年第9、10、11號颱風近日陸續形成，其中10號輕度颱風「蓮花」正逼近台灣，請各業管單位密切關注颱風最新動態，做好各

項防颱整備工作。

- 二、本縣各展館 7 月 1 日順利啟動收費機制，感謝相關工作同仁的辛勞付出，累計 1 至 5 日創造約 40 萬元營收，成功開啟展館營運新的可能，期許業管單位未來仍應滾動檢討，持續豐富展館內容，以吸引更多遊客前來參觀體驗，增進縣庫收益。
- 三、2015 遠見雜誌全國城市總體競爭力調查結果出爐，本縣競爭力總排名成績不甚理想，其中社會福利、公共安全與消防兩大構面成績殿後，請各單位逐項審視本案調查九大構面各細項指標，研擬改進對策，提升本縣總體競爭力。
- 四、各單位推動各項創新措施或亮眼執行成果值得跟鄉親報告分享者，應主動彙整文字及照片資料，分送行政處新聞科及計畫處為民服務科，以利在「幸福苗栗月刊」及「1999 服務讚臉書」露出，加強縣政行銷；暑假期間各項重大活動訊息，亦請列表比照辦理。
- 五、請教育處、地政處、衛生局、民政處轉達各校長及各二級機關首長，嗣後奉派參加本府員工團結月會不得無故請假缺席，若確實另有公務，應請指派其他主管參加。
- 六、本縣今年度一般性補助款計畫發包及執行率均低於全國平均值，請各局處加強趕辦，以有效提升執行進度。
- 七、有關議員調閱縣政相關資料，將提案建議嗣後必須透過縣議會行文本府再予提供，以求謹慎周延；在提案未經縣議會審議通過前，議員索閱各項資料各單位均應事先簽奉一層核示後再行提供。

伍、散會：上午 8 時 45 分